



臺灣南投地方檢察署新聞稿

發稿日期：110 年 5 月 24 日

聯 絡 人：吳錦龍主任檢察官

聯絡電話：(049)2242602 轉 2029

南投地檢署迅速啟動查緝民生犯罪聯繫平台 嚴查不遵行指示犯罪，全力維護防疫秩序

今日（24 日）報載「南投新增 8 確診，6 例與萬華有關」、「草屯東方紅七陪侍小姐確診，全來自萬華」，本署張檢察長云綺極為重視，旋指示剪報分案，並指派本署查緝民生犯罪專組執行秘書張檢察官鈞翔啟動偵查。

張檢察官隨即與南投縣政府警察局刑事警察大隊、草屯分局組成專案小組，釐清是否有罹患或疑似罹患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之人，不遵行衛生主管機關指示之犯罪嫌疑。專案小組已從速進行調閱相關資料、查訪相關人員等偵查作為，必將從嚴速辦僥倖心態之不法份子，全力維護防疫秩序，杜絕可能破口。

本署在此呼籲民眾值此重大疫情期間，務必遵照衛生主管機關之指示，共同守護國人身心健康。若罹患或疑似罹患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之人，不遵行各級衛生主管機關指示，致傳染於人或有傳染於他人之虞者，依傳染病防治法第 62 條、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治及紓困振興特別條例第 13 條之規定，最重可處 3 年有期徒刑。切勿以身試法，誤己又害人。